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第一次導修考察報告

主題：素食與宗教之關係及其承傳

題目：鄙人茹見

香港中文大學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鄙人茹見》

筆者並非粗鄙之人，雖然才疏學淺，亦未至於愚茹不分。今日以此為題純因考察雲泉仙館及茹素過後（下稱「雲泉齋」），將素食及宗教之關係感想，略作發表。

《左傳》莊公十年有云：「肉食者謀之……肉食者鄙，未能遠謀。」（註1）鄙者，是指文中「肉食者」，一般而言乃當時位高權重的人，大臣權貴是也。在現今角度，鄙人（筆者）只是一名普通肉食者，相信當日品嚐過「雲泉齋」的朋友也非權貴，但從社會階層與食物的關係而言，先秦「肉食者」是身份的象徵。

社會階層與
食物的關係

由此觀之，古時肉食並非平民百姓的日常食物，一般老百姓所享受的，只不過是「無肉」的生活。雖然如此，他們間中於宗教慶典，或隆重節日裡，才能「慷慨」

地吃點肉。（註2）先秦以來，各地域之飲食文化不斷改變，祭祀慶典以「犧牲」（註3）等奢侈轉變到有「齋戒」的習慣。（註4）古代宗教與飲食息息相關，林伯謙（1998）

古代宗教與飲
食的演變

指出人們在祭祀或節日慶典等出現時，都有「齋戒」。故此，我們有理由相信，當時人以「齋戒」作為「誠」的表現，而「齋戒」可視作一種修身祈福的手段。（註

5）

「雲泉齋」雖名為齋，然大抵上跟傳統道教之齋有所不同，「齋」的本義及來源可是其一。傳統上道教對「齋」的定義是指崇拜禮儀的稱呼，《無上黃錄大齋立成儀》

云：「燒香行道，懺罪謝愆，則謂之齋。」（註6）

當然，我們及當日其他本地遊之團體，品嚐「雲泉齋」大抵上是一種消費行為多於進行宗教儀式。「齋」的本義已被混淆，或者稱之為「茹素」可能較為恰當。(註 7)

道家一向主張「養生」，自有其一套「養生之道」。此理論由早期的煉仙製丹，求長生不老之修煉(註 8)，到老莊哲學講求「順應自然」之精神境界，皆可體現出來。莊子《養生主》中指出「緣督以爲經」、「依乎天理」、「因其固然」等方法，無非說明「保身全生」的道理。(註 9) 佛教雖無明確的養生理論，然佛門果通法師在《人爲甚麼應該素食》中提到兩點，(一)基於人類本能理由(二)基於消化系統理由，證明人類是天生素食者。(註 10) 以法師之言來引證道教的理論，發現兩者理論乃一脈相承的。由是觀之，在飲食方面道家明知煉丹求長生已無望，但指出如果能夠保持人類本來素食之習慣，不奢求口腹之慾，強行改變飲食習慣，貪圖肉食味美，確實可達致「養生」的目的。

這種宗教觀影響飲食文化，以食物貫徹主張是非常重要的發現。參觀當日，根據雲泉仙觀之大廚透露，「雲泉齋」的烹調亦是以自然健康爲主。雲泉仙觀透過齋菜，爲大眾及修道者提供茹素的機會，貫徹道家一向主張的「養生」哲學。(註 11)

可惜時移世易，平淡之素菜實在並不吸引。正如筆者前文提及品嚐「雲泉齋」已漸變爲一種消費行為，齋菜爲了吸引招徠，無論在顏色、造型、味道等方面，離傳統的已很大差異，漸次偏離「自然」「養生」之道。但從另一面看，這種轉變無非爲了吸引人們嘗試茹素，「仿葷」(註 12) 背後也是道理，矛盾因而產生。同時，「雲泉齋」的廚師也非僧廚出身，可能以其個人理解之「自然健康」來烹調素菜，

使「雲泉齋」更離本義。

相比起「雲泉齋」，品嚐佛門寶蓮禪寺的「寶蓮齋」則較能確保存「茹素」的味道。

「寶蓮齋」的賣相並沒有動物的造型（「雲泉齋」提供芋頭魚），食物亦沒有添加人工色素（「雲泉齋」提供染色鹵味齋），香料亦欠奉（「雲泉齋」提供咖喱齋）。菜式名稱方面，「雲泉齋」更多見葷菜名稱，筆者茹素期間發現寺院提供「香酥琵琶鴨」，「鼓椒雞柳」等，名稱造型實在和一般熱葷無異。

比較的結果發現，從「戒食」方面來說，佛教於飲食方面較諸於道教更為嚴格。研究發現這應該和佛家「修行」「持戒」比道家更為規格化有關(註 13)。歸根究底，修佛的僧侶和修道的道士，在飲食的傳統習慣上大抵不同。前者肉類故然不能吃，蛋和辛辣也不能吃。而後者則沒有所謂。(註 14) 從比較而證明在飲食文化方面，縱然主張相似(兩者都主張茹素)，但本質不同(宗教觀)，修行者的飲食行為亦有迥異。

香港中文大學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因為考察，使筆者下決心找尋有關佛、道教及素食的資料。通過親身嘗試，能夠了解寺院素菜及其與宗教之關係，從而發現箇中趣味。總而言之，「雲泉齋」之考察，除了滿足口腹之慾外，能夠獲得的比想像中要來得多。

附註

- 註1 原文節錄自《左傳》莊公十年篇，「十年，春，齊師伐我，公將戰，曹劌請見，其鄉人曰，肉食者謀之，又何間焉。劌曰，肉食者鄙，未能遠謀。」
- 註2 林伯謙在《素食與佛法行持》中指出「原始人類飲酒擊鼓，炙烤豬隻黍米，便拿這種生活方式，表達對鬼神的敬愛。」
- 註3 原文節錄自《左傳》莊公十年篇，「犧牲玉帛，弗敢加也，必以信，對曰，小信未孚，神弗福也」
- 註4 心智禪師《佛教對於中國飲食的影響》中引《左傳》指出古人以素食祭天地，祭祖先，宴貴賓……一直傳下來。」
- 註5 李養正在《道教概況》中指出「道教崇敬神仙，注重祭祀祈禱……祭祀者必需在祭祀前不飲酒，不吃葷，整潔心、口、身，以示虔誠。」
- 註6 參見巫美梅：《香港節慶風俗美食》，中華文教交流服務中心，2006年，頁66
- 註7 巫美梅在引述《釋氏要覽》，指出「素食」跟「持齋」不能混為一談。只是古人選詞用字，籠統的將「素食」稱為「齋」……現一般人已經將「素菜」跟「齋菜」混為一談。
- 註8 香港道教學院《香港道訊》提到「道教徒在修煉行為上必須注意飲食節制後來便發展成一些主張素食的宗教。」
- 註9 參見陳鼓應：《莊子今注今譯》，中華書局，1997年，頁93-106
- 註10 參見果通法師：《人為甚麼應該素食》，香港佛經流通處，1995年，頁2-3。
- 註11 巫美梅在《香港節慶風俗美食》中指出「道教素菜重在長生，以積極養生為主。」
- 註12 巫美梅為「仿葷」下了定義為「仿似葷菜，形象相近」。她亦指出仿葷菜主要是供善信還願後在寺院享用。
- 註13 林伯謙在《素食與佛法行持》中指出「特別是大乘經典主張素食，絕對能夠修持解脫，護生成殺……可看出佛陀對肉食採取審慎嚴格的禁制。」
- 註14 參見巫美梅：《香港節慶風俗美食》，中華文教交流服務中心，2006年，頁81

香港中文大學

參考書目

- 張慶科：《左傳精義解讀》，北京中華書局北京，2004年
- 林伯謙：《素食與佛法行持》，「第五屆中國飲食文化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334
- 林伯謙：《北傳佛教與中國素食文化》，「東吳中文學報」第四期，1998年，頁93-138
- 陳鼓應：《莊子今注今譯》，中華書局，1997年，頁93-106。
- 心智禪師：《佛教對於中國飲食的影響》，頁378
- 巫美梅：《香港節慶風俗美食》，中華文教交流服務中心出版，2006年，頁62-107
- 香港道教學院：《香港道訊》，第69期，2006年
- 果通法師：《人為甚麼應該素食》，香港佛經流通處，1995年，頁2-3。
- 《道教文化資料庫》<http://www.taoism.org.hk/>